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40/310

S/17186

14 may 198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72、73、132、133

和 138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

执行情况

执行《联合国宪章》的集体安

全条款以维持国际和平与安

全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

练雇佣军国际公约特设起

草委员会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年

1985年5月13日阿富汗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通知你，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于1985年5月9日下午2时30分召见巴基斯坦驻喀布尔大使馆代办，外交部副部长提请他注意下述情况：

“根据已证实的情报，12名阿富汗籍和12苏联籍军事人员最近被巴基斯坦输出的拉巴尼(Rabani)帮阿富汗反革命分子绑架，囚禁在白沙瓦附近巴达

* A/40/50/Rev. 1.

比尔的一个军营内；该军营是在巴基斯坦政府当局的直接控制下。

“4月底，上述人质进行了英勇的尝试，以解放自己。他们在缴了军营警卫的枪后，控制了上述军营罪恶的反革命巨大武器弹药库，并要求巴基斯坦政府将他们送回阿富汗或交给阿富汗和苏联驻伊斯兰堡大使馆。

“但令人遗憾的是，巴基斯坦政府不仅对上述军事人员的合理要求置若罔闻，而且巴基斯坦士兵参加了反革命分子对上述营地的袭击。经过这场力量悬殊的战斗和数小时的交火，英雄的阿富汗和苏联军事人员拒绝投降，在弹药库爆炸后全部壮烈牺牲。这一事件表明，许多阿富汗军事人员和公民被囚禁在巴基斯坦领土内，违反了所有国际法律和人权准则。他们得到的是非人待遇，遭受着肉体 and 精神的折磨。这一事件还证明，巴基斯坦军队广泛地参与了来自巴基斯坦的对阿富汗的反革命武装入侵。

“这一悲惨事件导致了阿富汗军事人员的牺牲。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就此向巴基斯坦政府提出强烈抗议，并指出，这种不负责任的行为所产生的一切严重后果应由巴基斯坦军政府承担。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还要求巴基斯坦政府严厉惩处这次事件的肇事人，并将所有被扣在巴基斯坦各营地作为人质的阿富汗军事人员和公民送还阿富汗。”

谨请将此信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72、73、132、133和138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大使

法里德·扎里夫（签名）

— — — — —